

國立政治大學華人文化主體性研究中心海外訪問學人補助辦法

民國 107 年 6 月 6 日執行委員會決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政治大學華人文化主體性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促進國際學術交流，邀請海外學者蒞臨本中心進行短期研究與訪問，特訂定本補助辦法。

第二條 本補助申請對象為海外學者（含大學及研究機構之專任教師、研究員、博士後研究員與博士研究生），每年補助十名。每人訪問補助以兩週為限，補助項目含住宿及日支費。受補助者應參與本中心舉辦之學術活動，並受邀發表一場公開演講。

第三條 學人來訪期間，本中心將提供研究空間、圖書證與助理協助。

第四條 申請人應備妥以下資料，提出申請：

1. 短期訪問申請書
2. 個人簡歷
3. 訪問研究計畫
4. 博士研究生需附指導教授推薦函

第五條 本中心將於每年九月公告受理申請。申請人得自行選定在隔年九月之前的訪問日期。本中心在申請期限截止後，將組織審查委員會，一個月內函覆審查結果。

第六條 申請案經本中心審查核定後，依核定金額補助。本辦法所需經費由本中心之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特色領域研究中心經費補助款支應。

第七條 本辦法經本中心執行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